

美國聯邦地方法院
德克薩斯州北區
達拉斯分庭

證券及交易委員會，

§

§

原告，

§

§

訴

§

§

ABC VIATICALS, INC.,

§

C. KEITH LAMONDA,

§

及 JESSE W. LAMONDA, JR.,

§

民事案宗編號：

3:06-CV-2136-P

§

被告，

§

§

及

§

§

LAMONDA MANAGEMENT FAMILY

§

LIMITED PARTNERSHIP,

§

STRUCTURED LIFE SETTLEMENTS, INC.,

§

BLUE WATER TRUST,

§

及 DESTINY TRUST

§

§

連帶被告 (被稱為 Relief Defendants

§

因為證券及交易委員會只要求他們

§

退還款項並無其他指控 – 譯者注)

§

[同意接管人的第一份請求批准“A”索賠的動議的令](#)

於本令下達之日，本庭考慮了接管人的[第一份請求批准“A”索賠的動議](#)。因為本庭熟知在本案紀錄中的訴狀及文件，并且沒有收到反對動議，本庭在此批准該動議。因此，

下令批准接管人動議[法庭登錄第 136 号]附件“1”上列出的總金額為 9,144,834.19 美元的“A”索賠。支付賠償的優先順序必須服從本庭未來簽署的命令。

此令已於 2008 年 6 月 3 日下達。

Jorge A. Solis 簽名

JORGE A. SOLIS

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法官